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丽珠医药**  
**LIVZON**

**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13)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刊發。

茲載列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為下屬附屬公司提供擔保的月度進展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Livzon Pharmaceutical Group Inc.\***

公司秘書

**楊亮**

中國，珠海

二零二二年七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唐陽剛先生(總裁)及徐國祥先生(副董事長及副總裁)；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朱保國先生(董事長)、陶德勝先生(副董事長)、邱慶豐先生及俞雄先生；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白華先生、田秋生先生、黃錦華先生、羅會遠先生及崔麗婕女士。

\*僅供識別

##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下属附属公司提供担保的月度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2022年6月，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丽珠集团”）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订了担保协议。被担保人为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合成”），担保期限为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对控股附属公司的担保总余额为211,478.7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1,300,376.36万元）的比例为16.26%。

●公司未有除对全资或控股附属公司以外的对外担保。

●公司未有逾期担保情况发生。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本月新签订的担保协议的基本情况

2022年6月，公司与建设银行签订了担保协议。被担保人为丽珠合成，担保期限为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

##### （二）对外担保事项已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

2022年3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授信融资暨为下属附属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附属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等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8.5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有关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3年09月09日

注册地点：珠海保税区联峰路22号

法定代表人：郑滔

注册资本：12828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自产的无菌原料药、原料药、医药制剂、医药中间体、化工产品（以上均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从事上述产品同类商品的批发、零售（不设店铺）和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化工产品的技术服务、仓储租赁。（以上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内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系：丽珠合成为本公司全资附属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朱保国先生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68,944,488.05	1,538,038,644.05
负债总额	710,679,616.05	778,179,676.42
净资产	640,749,377.73	741,142,185.68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93,723,252.61	333,444,094.50
净利润	282,472,537.49	100,392,807.95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为丽珠合成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9,024.97万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反担保情况

（一）公司与建设银行签署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被担保人：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 3、担保金额：10,000.00万元
- 4、担保期限：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

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二) 反担保情况：不适用。

####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211,478.75 万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附属公司担保余额为 180,879.39 万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附属公司担保余额为 30,599.36 万元，上述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1,300,376.36 万元）的比例为 16.26%，均为公司对全资、控股附属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不存在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6 日